关于征集广东省“十三五”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专项项目需求的通知

粤海渔函〔2015〕719号

各地级以上市海洋与渔业主管部门，省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国家海洋局（以下简称“国家两部门”）关于“十三五”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工作（以下简称“创新发展”）的相关要求，做好“十三五”创新发展工作顶层设计和项目储备工作，依据国家两部门《“十三五”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发展思路（初稿）》，结合我省海洋经济创新发展需求和工作实际，经研究，拟开展“十三五”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专项项目需求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根据国家两部门“十三五”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发展总体思路确定的重点任务和支持类别，结合我省海洋产业发展特色与优势，积极贯彻省委、省政府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部署，支持以海洋生物产业、海洋装备等为主导的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着力推动相关领域技术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创新海洋科技与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机制，培育海洋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壮大，加快海洋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为全国海洋经济创新发展提供典型示范。

    二、重点领域

    结合我省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状、战略目标、区域布局和资源优势，重点支持海洋生物高效健康养殖、海洋生物医药与制品、海洋装备制造、海水淡化及综合利用、海洋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5个领域（详见附件1）。

    三、项目设置

    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专项项目初步设置高端产品创新类、产业链协同创新类、产业孵化集聚类和海洋产业平台四类项目：

    （一）高端产品创新类。充分利用国内外海洋科技成果资源，挖掘激活整合国内外存量技术，加快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实现海洋生物、海洋装备、海水淡化等高端技术产品化，填补国内空白或替代进口；重点突破标志海洋产业发展的国际领先产品，争取在海洋产业部分领域取得国际竞争优势；利用海洋资源优势，创制新业态产品，开辟海洋资源利用新领域，培育海洋产业新兴市场。

    （二）产业链协同创新类。针对海洋生物、海洋装备、海水淡化等海洋产业的产业链各个环节的瓶颈问题，以骨干企业为主体，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协同攻关，突破产业关键技术，形成优势产品、品牌和标准，提升产业链协同创新和配套能力，推动产业链整体水平的提高。

    （三）产业孵化聚集类。依托海洋高技术产业园区（基地）和孵化器，加强顶层设计，通过政产学研金介用的体制机制创新，优化配置创新链、金融链、产业链，建立孵化平台，培育壮大一批海洋产业骨干企业，聚集、孵化一批中小微企业，促进科技与金融的紧密融合，加快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打造良性产业生态系统，形成有一定竞争力的特色产业集群或综合性的产业集群。

    （四）海洋产业平台类。围绕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创新基础的薄弱环节，建立健全成果共享机制、利益分配机制和市场化运行机制，完善产业发展的基础资源平台，构建产业技术研发、中试和公共服务等急需的产学研用一体化共享体系，打造跨领域、跨区域和跨境产业技术协作平台，解决海洋产业创新与发展的共性问题，形成产业可持续的支撑和引领能力。

    四、申报条件

    （一）项目需求应符合我省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发展规划，符合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重点领域范畴，不得超范围、超领域申报。项目周期不超过3年。

    （二）项目必须具备较强的可行性，并已基本落实项目建设条件（立项、土地、环评、建设等）。

    （三）项目申报单位应是在我省行政区域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工商注册时间满两周年以上。必须具备项目实施相应的资金、技术和管理能力。

    （四）产业孵化聚集类项目主要以国家和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建设、管理和运营单位为申报主体，重点支持国家海洋高技术产业基地、科技兴海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发展。

    五、相关要求

    （一）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申报单位向所在地级以上市海洋渔业主管部门申报；地级以上市海洋渔业主管部门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查并进行项目汇总后，上报省海洋渔业局。中央及省属国有及国有控股单位可直接向省海洋渔业局申报。

    （二）项目申报单位填报项目需求信息表（附件2）、项目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附件3），地市海洋渔业主管部门编制项目汇总表（附件4），存放于文件夹，文件命名统一为：“项目类别—项目名称—项目单位”（相关附件材料请到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网站下载）。

    （三）申报材料（电子版）请于9月30日17：00前报送，纸质版由各地市海洋渔业主管部门汇总后于10月10日前正式上报我局。

    此次项目需求征集是为下一步开展项目正式申报进行摸底，是我省做好创新发展顶层设计和项目储备的重要工作，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切实提高项目需求征集工作质量。

    联系人：吴  戎  020-84109258    13802542506

         甘  炼  020-84109258    13560373566

    电子邮箱：khc84109266@163.com

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

2015年9月22日